

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以电话、书面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22 年 8 月 17 日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 9 名（其中独立董事 3 名）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张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：

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的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本议案

二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：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了本议案

特此公告。

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7 日